

无棣县城区排涝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 设计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无棣县城区排涝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现委托 山东水务招标有限公司 对该项目设计标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 招标内容和招标范围

无棣县城区排涝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排涝水系1618m, 配套双管涵96m; 排水明渠1593m, 配套桥涵5座；新建智慧排涝系统等。

本次招标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1个标段。

设计标：无棣县城区排涝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标段内容：

主要工作内容为无棣县城区排涝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勘察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及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服务与技术支持。

资格审查项：

1. 授权代表是否为固定投标人员. 2. 固定投标人近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3. 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或保函. 4. 资质证书. 5. 营业执照. 6.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7. 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 8. 项目负责人近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退休返聘人员的人身意外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设计标投标人要求为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合同的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3 投标企业应在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信用信息，及时办理电子签章。凡由水利部或工程所在地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禁止进入水利建设市场或列入黑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3.4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列入黑名单的企业，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3.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失信被执行人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相关规定，具有上述情形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3.6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其他要求或说明

4.1 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潜在投标人可根据具体情况自行查勘。 4.2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 4.3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发票领取事项请登录“<http://www.slzb.com/html/79-10/10823.htm>”网址进行操作。

5.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山东省水利工程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及售价

6.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山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上公开企业信用信息。

6.2 参与电子标的投标者，请于2024-01-04 17:00:00~2024-01-09 17:00:00（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山东省水利工程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通过网上银行或其他方式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6.3 招标文件售价：潜在投标人务必于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无棣县城乡水务发展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水务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	潘主任	联系人	刘经理 张伊宁
联系电话	0543-6321489	联系电话	0531-8659369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slzb80@163.com
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无棣县	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1号